

##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7月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7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共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小清女士主持，会议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题，并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拟收购古浪绿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2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珈伟（上海）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8,02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成都中启能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古浪绿舟光伏发电有限公司20%的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收，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7月8日